

節稅知識+



新竹市稅務局
LOCAL TAX BUREAU, Hsinchu City



應納稅額核算公式內之各項評定標準，如房屋標準單價表、房屋位置所在段落等級表（地段率）及各類房屋折舊標準表等，可於本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hcct.gov.tw>）房屋稅/不動產評價專區項下查得。

落實居住正義 實施囤房稅1.0

為抑制囤房炒作，自111年7月1日起實施差別稅率，持有本市非自住住家用房屋徵收率調整如下表。

項目	本市徵收率(%)	
其他供住家用 (非自住)	5戶以下(每戶)	2.4%
	6戶以上(每戶)	3.6%
	共同共有、租賃住宅等7類 不具囤房性質房屋(詳網站)	1.5%



囤房稅1.0
專區

最優惠房屋稅率(1.2%) 符合自住3要件房屋，請立即申請

- 1 住家用房屋無出租使用
- 2 供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親屬實際居住使用
- 3 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全國合計3戶以內



節稅保健室



房屋稅使用
情形變更申報

房屋如有變更使用，請於當月15日前申請，當月即可依適用稅率課徵

房屋稅是依實際使用情形，按月依適用稅率課徵。因此房屋已變更為住家用時，於當月15日前申請改按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，當月即可適用。

房屋e視訊

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申請等簡易案件，可使用智慧型手機，不需額外下載APP，透過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hcct.gov.tw>)房屋e視訊服務，即可進行線上視訊現勘。



房屋稅差別稅率2.0於113年7月1日上路

- 1 增訂自住房屋應辦竣戶籍登記要件：自住房屋需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親屬辦竣戶籍登記才適用自住住家用稅率，請民眾及早規劃。
- 2 房屋稅改按年計徵：課稅期間為上一年7月1日起至當年6月30日止，每年2月末日為納稅義務基準日。
- 3 申請使用情形變更，應於每期開徵40日（3月22日）以前向稅務局申報，逾期申報自次期適用。
- 4 防杜籍稅籍分割小坪數避稅，住家用房屋現值10萬5千元以下免稅，自然人持有限全國3戶，非自然人（例：法人）不適用。



房屋稅
差別稅率2.0



掃描QR-Code 信用卡繳稅 嘛~通!

1

手機掃描
繳款書上
QR-Code



2

開啟
繳稅服務網站
<https://paytax.nat.gov.tw>
進行繳稅



行動支付APP

請多利用開辦行動支付工具繳稅業者之APP，以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繳納稅款。

行動支付繳稅



沒有繳款書也可以繳稅

使用已註冊健保卡、自然人憑證或行動自然人憑證

- 1 本局網站→線上查繳稅
- 2 便利商店→多媒體資訊機列印繳稅單→至櫃檯繳稅

e化繳稅GO便利抽獎活動!

以線上查繳稅、行動支付、掃描QR-Code繳納新竹市113年房屋稅者，皆可參加抽獎，最高獎項**10,000元商品券**，詳情請見本局網站。



納保官為您搭起溝通的橋樑

- 服務項目** 溝通與協調、申訴或陳情、救濟諮詢協助
- 申請方式** 書面、電話、傳真、網路、視訊



稅務入口網線上申辦更便利

財政部稅務入口網可線上申辦多項電子稅務文件，以「已註冊健保卡」、「自然人憑證」或「行動自然人憑證(TW-FidO)」登入，即可線上申請財產資料、個人所得資料、房屋稅籍證明、繳納證明、課稅明細表及補發繳款書等稅務文件。



電子稅務文件

請檢視繳款書記載之姓名、地址、坐落、使用情形、稅額計算，如有不符或變動，請向本局查詢更正。諮詢電話請撥打5225161轉401-418。

新竹市政府服務專線：本市請直撥1999、外縣市請撥03-5216121

廣告